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承銷「HSBC Bank Middle East Limited U.S.\$62,000,000 1.50 per cent. Notes due 30 September 2025」公告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以下稱「承銷商」)承銷HSBC Bank Middle East Limited 2020年度「HSBC Bank Middle East Limited U.S.\$62,000,000 1.50 per cent. Notes due 30 September 2025」美金62,000,000元整,由承銷商洽商銷售予投資人。茲將銷售辦法公告如後:

一、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總承銷數量、證券承銷商先行保留自行認購數量及洽商銷售數量: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總承銷數量	洽商銷售金額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13,14樓	美元32,000,000元整	美元32,000,000元整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17號3樓	美元10,000,000元整	美元10,000,000元整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9樓	美元10,000,000元整	美元10,000,000元整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225號13、14樓	美元10,000,000元整	美元10,000,000元整

二、承銷總額:總計美金**62,000,000**元整。

三、承銷方式:將由承銷商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出售予投資人。

四、承銷期間:定價日為2020年9月14日,於2020年9月29日辦理承銷公告,並於2020年9月30日發行。

五、承銷價格:每張面額為美元貳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六、發行條件:

(一)種類:無擔保主順位債券。

(二)發行期間:西元2020年9月30日至西元2025年9月30日。

(三)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1.50%。

(四)還本付息方式:本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發行人將每年付息,並於債券到期日一次還本。

(五)發行人提前贖回權:無。

(六)營業日:紐約、倫敦及台北之營業日。

(七)準據法:英國法。

(八)債券掛牌處所: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泛歐交易所都柏林分部。

七、銷售限制:

(一)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專業投資機構。

(二)採洽商銷售,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二條規定,每一認購人認購數量不得超過該次承銷總數之百分之八十,惟認購人為政府基金者不在此限。

八、公開說明書之分送、揭露及取閱方式,並以顯著字體註明公開說明書上傳網站之網址:如經投資人同意承銷商得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並得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或至承銷商網站(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hsbc.com.tw>;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esunbank.com.tw>;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yuanta.com.tw>)查詢下載。



- 九、通知及(扣)繳交價款日期與方式：投資人於發行日匯款至承銷商，承銷商彙總投資人認購款項於發行日匯入發行人指定金融機構專戶。
- 十、有價證券發放日期、方式與特別注意事項：於 2020 年 9 月 30 日發行日發放。發放方式可由Euroclear、Clearstream或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發放。買賣及交割應依國際慣例及公開說明書相關規定辦理。
- 十一、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Year Ended 31 December 2017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rue and fair
Year Ended 31 December 2018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rue and fair
Year Ended 31 December 2019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rue and fair

- 十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規定應行揭露事項：無。
- 十三、投資人於申購前，應詳閱本公司債之公開說明書。
- 十四、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無。